06会计《经济法基础》冲刺资料(一)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_ti2020/69/2021\_2022\_06\_E4\_BC\_9A \_E8\_AE\_A1\_E3\_80\_c43\_69458.htm 合伙企业法、个人独资企业 法部分内容的主观题 案例1:甲向乙借款4万元作为出资与他 人合伙设立一家食品厂,借款到期后乙要求甲偿还借款,加 的个人财产不足清偿。根据有关法律规定,回答以下问题。 (通过给出的资料,考生应该明确一下三点:该题目考察的 是合伙企业法的有关规定,合伙企业的出资人是以借款出资 的;借款到期后,合伙人的个人财产不足清偿。)(1)甲 自行将自己在食品厂中的财产份额出质取得贷款,用于偿还 借款的行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,并说明理由。[解答]根据《 合伙企业法》的规定,合伙人以其在合伙企业中的财产份额 出质的,需要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。如果未经其他合伙人 一致同意的,其出质行为无效,或者作为退伙处理。由此给 其他合伙人造成的损失,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。所以,甲 自行将自己在食品厂中的财产份额出质取得贷款,用于用于 偿还借款的行为不符合法律规定。(2)甲自行将自己在食 品厂中的财产份额转让给乙,以抵偿借款行为发生的债务是 否符合法律规定,并说明理由。[解答]根据《合伙企业法》 的规定,合伙人向合伙人以外的人转让其在合伙企业中的全 部或部分财产份额必须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。(如果在合 伙人之间转让财产,只须通知其他合伙人)甲自行将自己在 食品厂中的财产份额转让给乙,而乙并不是合伙企业的合伙 人,相当于甲向合伙人以外的人转让出资,这种抵偿借款的 行为是不符合法律规定的。(3)乙能否以其对甲的债权抵

消他对合伙企业的债务,并说明理由。[解答]根据合伙企业 法的规定,合伙企业中某一合伙人的债权人不得以其债权抵 销其对合伙企业的债务。因此, 乙不能乙其对甲的债权抵消 他对合伙企业的债务。(4)乙可以通过何种方式来实现自 己的债权。 [解答] 债务人甲只能用其从合伙企业分得的收益 来清偿对乙的债权:债权人乙也可以依法请求人民法院强制 执行甲在合伙企业中的财产份额用于清偿。 案例2:2000年1 月15日,甲出资5万元设立A个人独资企业,甲聘请乙管理A 企业事务,同时规定,凡乙对外签订的标的超过1万元以上的 合同须经甲同意。2000年2月10日,乙未经甲同意以A企业的 名义向善意第三人丙购买价值20000元的货物。2000年7月4日 , A企业亏损, 不能支付到期的丁的债务, 甲决定解散A企业 ,并请求法院指定清算人。7月10日,人民法院指定戊作为清 算人对A企业进行清算。经查,A企业和甲的资产及债权债务 情况如下:企业欠缴税款2000元,欠乙工资5000元,欠社会 保险费5000元,欠丁100000元;A企业的银行存款10000元,实 物折价80000元;甲向B合伙企业出资60000元,占B企业出资 总额的50%, B合伙企业每年可以向合伙人分配利润; 甲个人 其他可执行的财产价值20000元。 (考察个人独资企业法的内 容,涉及相关事务管理、解散清算、清偿程序的有关规定) 根据以上资料,回答下列问题:(1)乙于2月10日以A企业 的名义向丙购入价值20000元的货物行为是否有效,并说明理 由。 [解答] 乙于2月10日以A企业的名义向丙购入价值20000元 的货物行为有效。因为根据《个人独资企业法》的规定,投 资人对被聘用的人员的内部职权限制不得对抗善意第三人。 尽管乙向丙购买货物的行为超越职权,但因为丙是善意第三

人,所以该行为当然有效。(2)试述A企业的财产清偿顺序 [解答] 根据《个人独资企业法》的规定,个人独资企业解 散清算时的财产应清偿顺序为:首先拨付清算费用。第一顺 序,职工工资和社会保险费用;第二顺序,所欠税款;第三 顺序,其他债务。(3)如何满足丁的债权请求。[解答]用A 企业的银行存款和实物折价共90000元清偿所欠乙的职工工资 、社会保险费用、税款以后,剩余的78000元才能用于清偿所 欠丁的债务。其次,A企业剩余财产全部清偿以后,仍欠 丁22000元,可以用甲的个人财产进行清偿。(注意个人独资 企业财产清偿原则为先企业、后个人, 先用企业财产对外清 偿债权债务,企业财产不足以清偿时,个人应该承担连带责 任。)第三,在用甲的个人财产清偿时,可以用甲的其他可 执行财产20000元清偿,不足部分再用甲从B合伙企业分得的 受益予以清偿或者由丁依法请求人民法院强制执行甲在B合伙 企业中的财产份额用于清偿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 各类考 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